

最新智慧养老建设心得体会 智慧养老产业建设方案(模板5篇)

心得体会是指一种读书、实践后所写的感受性文字。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得一篇好的心得体会吗？以下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质的心得体会范文，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智慧养老建设心得体会 智慧养老产业建设方案篇一

为全面落实市第十七届_第五次会议确定的“将全市75—79周岁农村老人纳入居家养老服务体系，推进居家养老城乡一体化建设”惠民实事，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市城市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政办发〔20xx〕220号）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市关于为农村80周岁以上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政办发〔20xx〕128号）文件精神，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具有市农村户籍的75—79周岁老年人。

农村75—79岁老人每户每月居家养老服务费标准为100元，按季度结算，每季度末清零，不累计、不结转。

按户执行以上服务标准时，如果家庭中有2位老年人同时符合服务条件的，按同一户家庭执行。每户服务的地址在城市和农村之间的最多可变更2处，且每年变更次数不得超过2次。各类服务项目按照市物价局《关于核准市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服务价格的函》（价函字〔20xx〕28号）明确的具体服务项目和价格，为服务对象提供服务。

农村75—79岁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项目无需申请，凡农村户籍75—79周岁老年人，由所在镇及村委会工作人员通过智慧养老信息平台采集老年人个人信息和家属信息、健康状况、住址等基本信息，建立电子档案，平台自动根据年龄确定服

务对象类别和服务标准，真正实现“让数据多跑路、老年人不跑腿”的便民利民目标。

主要服务内容包括：

- 1、家政便民服务：为老年人提供家庭保洁清洗、家电维修、保养等服务。
- 2、生活照料服务：为老年人提供定时探望、洗护、理发等日常生活照料服务。
- 3、健康保健服务：为老年人建立健康档案，开展健康咨询、定期体检、心理咨询、陪诊就医等服务。
- 4、法律政策咨询：为老年人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援助，各类政策的咨询、建议，切实维护老年人财产、赡养、婚姻等合法权益。
- 5、精神慰藉服务：为老年人提供心理疏导、亲情慰藉、聊天谈心，开展节假日或纪念日关怀、关爱等服务。
- 6、代购代办服务：拓展延伸饮食配餐、代购食材、代做饭菜、代购药品、代购日常用品等服务。
- 7、日常陪护：重点为孤寡、失能老年人提供亲情陪护、关怀、护理等服务。

市民政局要根据老年人居家生活需求，不断拓展增加服务内容，形成菜单式服务项目，便于老年人选择。

- 1、制定实施方案（4月20日至4月25日）。制定市为农村75—79周岁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
- 2、确定服务机构（5月6日至5月26日）。市民政局按照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程序确定承接服务机构，由中标服务机构完成

服务人员培训。

3、开展信息采集（4月10日—5月20日）。市民政局会同农村各镇开展农村老年人信息采集，对60岁以上老年人进行基础信息采集，建立老年人数据库。

4、对象审批及系统调试（5月10日至5月25日）。市民政局完成对75—79岁老年人信息的审核和智慧养老信息化平台服务流程的调试。

5、正式启动服务。于20xx年6月1日起正式开始服务，由市民政局做好日常服务的监督、质量监管、服务核查、满意度测评、服务回访、服务费支付等工作。对出现的不足和问题及时处理，确保服务高质、高效。同时，由市财政局做好服务资金的拨付和监管工作。

1、明确职责、协调配合。市民政局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对全市居家养老服务工作统筹管理、服务监督和评价工作建立服务满意度评价和服务黑、红名单制度，对服务质量好、群众满意的加以表彰奖励，对服务质量差、群众不满意的要制定惩处和服务提升整改措施，要采取多种途径，不断提升服务质量、优化服务内容；加大对镇、村工作人员的培训，加强对服务人员的监管和素质提升。市财政局要将居家养老服务纳入财政预算，并监管资金使用情况。农村各镇要把居家养老服务工作作为重要内容，按时高质量完成信息采集工作，并监督服务质量，提高服务效果。

2、完善制度，规范管理。市民政局要牵头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监管制度和评估制度，认真落实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对服务企业的服务质量进行适时评估，受理老年人投诉，开展入户调查，核实服务项目、质量和补助费使用情况，征询老年人的意见，做好满意度测评，督促服务企业提高服务质量，确保老年人的综合满意率达到95%以上。服务企业要建立健全各项服务制度，制定服务标准，落实服务考评制度；

要加强居家养老服务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服务态度，广泛推行微笑服务、贴心服务，有效避免服务态度生冷、简单、粗暴等行为；要做好服务人员安全保障，应当为服务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工伤保险，落实服务保障制度，建立服务人员体检制度，确保服务人员安全服务。

3、加强宣传，总结经验。市民政局和农村各镇、村委会要加强对农村居家养老服务政策的宣传力度，营造社会敬老、社区助老、家庭养老的良好风气。市民政局要及时总结经验，不断健全居家养老服务体系、服务质量评估体系、服务管理运行机制，认真研究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并提出有效对策和措施，推进全市居家养老服务工作健康发展。

智慧养老建设心得体会 智慧养老产业建设方案篇二

以_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加快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的要求，不断推进新农保制度建设，完善制度体系，逐步扩大覆盖面，努力使我县农村居民享有养老保障。

基本原则：新农保试点的基本原则是“保基本、广覆盖、有弹性、可持续”。一是从农村实际出发，低水平起步，筹资标准和待遇标准与经济发展及各方面承受能力相适应；二是个人（家庭）、集体、政府合理分担责任，权利与义务相对应；三是政府主导和农民自愿相结合，引导农村居民普遍参保；对参保农村居民实行属地管理，逐步提高基金管理层次。

探索建立个人缴费、集体补助、政府补贴相结合的新农保制度，实行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与家庭养老、土地保障、社会救助等其他社会保障政策措施相配套，保障农村居民老年基本生活。新农保试点工作启动后，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参保登记办理工作，力争20xx年年底实现对全县30%农村适龄居民的覆盖□20xx年基本实现全覆盖。

本县行政区域内年满16周岁(不含在校学生)、未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具有本县户籍的农村居民,可以在户籍所在地自愿参加新农保。

新农保基金由个人缴费、集体补助、政府补贴构成。

(一)个人缴费。未满60周岁的参保人应按年足额缴纳养老保险费。缴费档次设为每年100元、200元、300元、400元、500元5个档次。参保人自主选择档次缴费,多缴多得。缴费档次随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增长情况适时调整。

(二)集体补助。有条件的村集体应当对参保人缴费给予补助,补助标准由村民委员会召开村民代表大会民主确定。鼓励其他经济组织、社会公益组织、个人为参保人缴费提供资助。

(三)政府补贴。参保人符合领取养老金待遇时,由中央财政全额支付每人每月55元基础养老金。

省、州、县财政对参保人缴费给予补贴,其中:省财政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30元;州财政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5元;县财政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10元。

对农村重度残疾人(1-2级),省财政按照最低100元缴费档次标准逐年全额代缴养老保险费,同时享受上述政府给予的缴费补贴。

参保人当年未按时足额缴费的,不能享受当年的政府缴费补贴。

新农保经办机构为每个参保缴费的参保人建立终身记录的养老保险个人账户。个人缴费,集体补助及其他经济组织、社会公益组织、个人对参保人缴费的资助,省、州、县财政对参保人的缴费补贴,全部记入个人账户。个人账户储存额每年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存款利率

计息。

参保人跨县(市、区)转移养老保险关系时，可将其个人账户储存额全部转入新参保地，按照新参保地有关规定继续参保缴费，并享受相应待遇；转入地尚未开展新农保工作的，可将其个人账户储存额暂存于原参保地，待条件具备时转移。

参保人在本县内转移时，只转移养老保险关系，不转移其个人账户储存额。

养老金待遇由基础养老金和个人账户养老金组成。

基础养老金：中央财政全额支付的每人每月55元的基础养老金。

个人账户养老金：个人账户全部储存额除以个人账户养老金计发月数，即个人账户月领取标准为个人账户全部储存额除以139。

参保人死亡，其个人账户资金余额，除政府缴费补贴(本息)外，一次性支付给其法定继承人或指定受益人；政府缴费补贴(本息)用于继续支付其他参保人的养老金。

年满60周岁、未享受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有农村户籍的参保人，可以按月领取养老金。

新农保实施时，已年满60周岁、未享受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不用缴费，可以按月领取基础养老金，但其符合参保条件的子女应当参保缴费。

距领取年龄不足15年的，应按年缴费，对其在年满45周岁到新农保启动时之间的未缴费年限，可在其年满59周岁当年一次性补缴相应年限的养老保险费，同时享受政府给予的缴费补贴，但累计缴费年限不超过15年。

距领取年龄超过15年的，应按年缴费，累计缴费年限不得少于15年。鼓励其在累计缴费年限满15年后继续按年缴纳养老保险费，长期缴费，长缴多得。新农保试点实施后中断的缴费年限不允许补缴养老保险费，参保人在缴费期间未实现连续缴费的，可从中断缴费的次年继续缴费，其中断前后的缴费年限累计计算。

要引导中青年农民积极参保、长期缴费，多缴多得。

新农保经办机构要建立健全新农保基金财务会计制度。新农保基金在农村信用社开设收入户和支出户，目前暂时实行县级统筹，纳入社会保障基金县级财政专户，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待条件成熟时实行州级统筹。

县劳动保障行政部门要切实履行新农保基金的监管职责，制定完善新农保各项业务管理规章制度，规范业务程序，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和基金稽核制度，对基金的筹集、发放进行监控和定期检查，并定期披露新农保基金筹集和支付信息，做到公开透明，加强社会监督。财政、监察、审计部门按各自职责实施监督，严禁挤占挪用，确保基金安全。新农保经办机构和村民委员会每年在行政村范围内对村内参保人缴费和待遇领取资格进行公示，接受群众监督。

要认真记录农村居民参保缴费和领取待遇情况，建立参保档案，长期妥善保存；要按照精简效能原则，整合现有农村社会服务资源，加强新农保经办能力建设，运用现代管理方式和政府购买服务方式，降低行政成本，提高工作效率。新农保工作经费不得从新农保基金中开支。

截止20xx年11月30日□xx县有人口515331人，其中农业人口449673人；农业人口中16—59周岁的有301216人，60周岁及以上的有56212人；农村重度残疾人有2255人(持证人员)。原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以下简称老农保)有参保人员19844人，已享受待遇人员有702人。原来以个人缴费为主、完全个人账户

的老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要在妥善处理老农保基金债权债务问题的基础上，做好与新农保制度衔接。凡已参加了老农保、年满60周岁且已领取老农保养老金的参保人，可直接享受新农保基础养老金；对已参加老农保、未满60周岁且没有领取养老金的参保人，应将老农保个人账户资金并入新农保个人账户，按新农保的缴费标准继续缴费，待符合规定条件时享受相应待遇。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政策、农村五保供养、社会优抚、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等政策制度的配套衔接办法，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为确保我县新农保试点工作顺利开展，成立新农保试点工作领导小组，由县人民政府县长王家林同志任组长，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刘兴标同志任副组长，成员单位由县劳动保障局、县编办、县委宣传部、县发改局、县国土局、县财政局、县公安局、县农业局、县计生局、县_、县残联和各乡镇人民政府组成。

试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县劳动保障局，由马云璘同志担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新农保的各项具体工作。

县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是新农保试点工作的主管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要充分认识开展新农保试点工作的重大意义，将其列入本乡镇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目标管理考核体系，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县_门要切实履行新农保试点工作行政主管部门的职责，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新农保的统筹规划、政策制定、统一管理、综合协调等工作。

智慧养老建设心得体会 智慧养老产业建设方案篇三

根据_、财政部、国家人口计生委《关于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的意见》和_《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20xx年

版)》要求,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通过实施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项目,对城乡老年人进行健康危险因素调查和一般体格检查,提供疾病预防、自我保健及伤害预防、自救等健康指导,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慢性病和伤害,逐步使老年人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在全省范围内65岁及以上常驻居民。

(一)严格执行国家项目相关规定。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20xx年版)》中《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规范》,认真做好老年人健康管理各项工作。

(二)控制老年人健康管理技术培训。

对从事老年人健康管理人员进行培训,重点加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老年健康管理人员的培训,县(市、区)门要在3年内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老年健康管理技术人员应轮训一遍。培训内容按《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规范》要求进行。

(三)免费提供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内容及其流程。

按照《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规范》要求,确定老年人服务对象,每年免费为老年人提供1次健康管理服务,包括生活方式和毫克状况评估、体格检查、辅助检查和健康指导。

1.生活方式和健康状况评估。通过问诊及老年人健康状态自评了解其基本健康状况、体育锻炼、饮食、吸烟、饮酒、慢性疾病常见症状、既往所患疾病、治疗及目前用药和生活自理能力等情况。

2. 体格检查。包括体温、脉搏、呼吸、血压、身高、体重、腰围、皮肤、浅表淋巴结、心脏、肺部、腹部等常规体格检查，并对口腔、视力、听力和运动功能等进行粗测判断。

3. 辅助检查。包括血常规、尿常规、肝功能（血清谷草转氨酶、血清谷丙转氨酶和总胆红素）、肾功能（血清肌酐和血尿素氮）、空腹血糖、血脂和心电图检测。

4. 健康指导。告知健康体检结果并进行相应健康指导。

（1）对发现已确诊的原发性高血压和2型糖尿病等患者纳入相应的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

（2）对体检中发现有异常的老年人建议定期复查。

（3）进行健康生活方式以及疫苗接种、骨质疏松预防、防跌倒措施、意外伤害预防和自救等健康指导。

（4）告知或预约下一次健康管理服务的时间。

（四）加强老年人健康管理信息的管理

智慧养老建设心得体会 智慧养老产业建设方案篇四

为全面贯彻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和《_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国发〔20xx〕13号），根据《_办公厅关于印发健康中国行动组织实施和考核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xx〕32号）、《健康中国行动(20xx-2030年)》《“健康内蒙古2030”规划》和《健康包头促进行动方案》的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

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以维护老年人健康权益为中心，以满足老年人健康服务需求为导向，按照健康引领、全程服务、兜底保障、公平可及、政策支持、激发活力、统筹资源、共建共享的基本原则，大力发展老年健康事业，积极建立完善老龄健康政策保障体系，着力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努力提高老年人健康水平，全面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推动“健康固阳”建设。

（二）基本原则

1. 以人为本，健康优先。以提高老年人健康水平为目标，充分考虑老年人的健康特征和诉求，努力满足老年人不断增长的健康需求，提高老年人健康生活质量。把老年人健康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从老年人健康影响因素的广泛性、社会性、整体性出发，将促进健康的理念融入公共政策制定实施的全过程，加快形成有利于老年人健康的社会支持、生活环境、生产方式、经济社会发展模式和治理模式，实现老年健康与经济社会良性协调发展。

2. 政府主导，统筹发展。发挥政府在规划引领、政策支持、市场培育、规范管理、环境营造等方面的作用，统筹协调各方资源，建立完善老年健康促进服务管理体系。坚持政府主导与发挥市场机制作用相结合，动员全社会积极参与，强化个人健康责任，推进老年健康领域开放合作，形成全社会共同维护和促进老年健康的强大合力。

3. 突出重点，公平公正。分类别、多层次、有针对性地开展老年健康服务。充分考虑全体老年人健康需求的同时重点做好对有需求的经济困难的失能、失智、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老年人的健康保障和服务关爱工作。维护老年健康服务的公益性，逐步缩小城乡老年人群间基本健康服务和健康水平的差异，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做到老年健康领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4. 深化改革，创新发展。创新服务供给和资金保障方式，依托我县蒙医中医特色资源，探索老年健康促进工作的新思路、新方式、新做法。

（三）发展目标

围绕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构建养老、孝老、敬老政策体系和社会环境，推进医养结合，加快老龄事业和产业发展”的目标，落实老龄健康保障政策，打造老年宜居环境，实现健康老龄化。

（一）完善政策，构建高效有力的老年健康促进工作机制

将老年健康促进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动建立起政府主导、部门合作、社会动员、群众参与、法律保障的老年健康促进工作管理体制和协调、高效的运行机制，将老年健康促进相关项目纳入民生项目序列，在立项审批、土地调拨等方面予以政策倾斜，并根据经济发展和财政增长情况逐年增加经费保障（责任单位：发改委）。

智慧养老建设心得体会 智慧养老产业建设方案篇五

为贯彻落实_、_加强新时代老龄工作的决策部署，根据《浙江省老年健康服务专项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5年）》（浙卫发〔2022〕17号）、《温州市 2022 年老年健康服务专项行动实施办法》（温卫发〔2022〕65号）要求，强化老年人健康管理，做好老年疾病预防体系，切实提高老年人健康水平，特制定本方案。

自2022年起坚持“以健康为中心”，推进老年疾病预防关口前移，制定实施针对老年人视力功能、口腔健康、营养状况、认知功能、心理健康等早期筛查干预措施，建立老年人健康评估与功能维护机制，区内开展老年人“光明”“口福”“营养改善”“失智老人关爱”和健康服务“智慧助

老”五大行动。2022年度内完成老年糖尿病患者眼底筛查600人以上，为8100名老年人建立口腔档案和营养监测档案，开展老年痴呆预防干预和心理关爱160人以上，开发老年数字健康服务重大应用，老年人电子健康档案开放率达60%以上。至2025年，三年累计完成老年糖尿病患者眼底筛查2500人以上，建立老年人口腔档案和营养监测档案3万人以上，开展老年人认知功能早期筛查和心理健康评估600人以上，老年人电子健康档案开放率达80%以上。

（一）老年人“光明”行动。以老年糖尿病患者为重点，开展眼底病的早筛早诊早治，降低老年人致盲率。通过老年人健康体检开展眼底病变筛查，对眼底筛查和检查结果异常的老年人，引导或帮助转诊到上级医疗机构做进一步检查、诊断、治疗，降低糖尿病眼底病变等并发症发生率。

（二）老年人“口福”行动。组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结合老年人健康体检和慢性病一体化门诊服务中在开展口腔健康状况检查评估，建立老年人口腔健康档案，将普及口腔健康知识和防治口腔疾病相结合，加强老年人自我口腔健康管理。积极推进老年人口疾病防治、义齿修复等服务，逐步提高老年人口腔健康水平。

（三）老年人营养改善行动。区内医疗卫生机构结合老年人健康体检，参照“老年人营养不良风险评估”标准，为老年人建立营养监测档案。引导老年人形成科学的膳食习惯，降低老年人营养不良发生率，逐步建立满足不同老年人群需求的营养改善措施，提高老年人群的整体健康水平。

（四）失智老人关爱行动。结合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老年人健康体检，以及民政部门组织实施的老年人自理能力筛查情况，对老年人开展慢性病自我健康管理、膳食营养、适宜运动等老年痴呆综合防控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老年健康服务专项行动是提升老年人

健康管理水平，完善老年人健康支撑体系的重要抓手。区卫生健康局要加强对基层医疗机构的组织领导，建立工作专班，由区卫生健康局老龄健康科牵头实施，及时研究解决行动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二）加强经费保障。区财政局要加强经费保障，统筹公共卫生服务等经费，落实开展所需筛查评估、眼底镜配备等经费，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对按时完成各项行动任务的基层卫生医疗机构，给予一线医务工作人员一定的经费补助，补助金额不纳入绩效工资总额。

（三）加强监督指导。对老年健康服务专项行动实施情况定期开展项目实施情况的动态监测、跟踪分析和监督指导，促进老年健康专项行动高质量按期完成。

（四）加强宣传引导。广泛宣传老年健康专项行动筛查及早诊早治的重要意义和项目内容，鼓励目标群体主动参与筛查，实现“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探索形成五大行动典型案例。